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于2016年9月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3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邦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爱尔全球科技创新投资孵化基金的议案》。

为抓住医疗健康行业发展的历史机遇，推动眼科与视觉科学的创新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发起设立爱尔全球科技创新投资孵化基金，作为公司构建眼科及视觉科学相关领域创新创业生态圈的投资孵化平台。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设立爱尔全球科技创新投资孵化基金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五日